

第一章 緒論

幼師職業史所涵蓋的歷史脈絡，其起始點不是從進入幼稚園擔任教職才開始，而可以回溯到其從當孩子、當學生的相關經驗中。整段被敘述出來的幼師職業生涯中，可見個體在經驗的堆砌下，朝著成為幼師角色邁進的過程，需經歷從學習者角色跨越到教學者角色的內在調適與轉換；而進入職場後的生涯長達三、四十年，其在教學上勢必面臨許多與人、事、環境互動的問題，這不僅涉及教師個人專業能力的挑戰，更與其如何面對的專業態度息息相關。自民國 83 年「師資培育法」頒布後，幼教師資的培育，除了以往由師範校院獨立培育，一般大學也可以設置教育學程培育幼教師資。一般大學生只要在其就讀學校申請修習幼教學程，或於畢業後報考師院的幼教師資班，修滿 26 個幼教學分且成績及格通過初檢，再經實習一年通過複檢的程序，也可取得合格教師的資格。就我在幼教師資班修業一年，並實習一年而成為合格幼師的歷程而言，深深感受到目前國內幼教師資培育的重點，或許受到近年來科技知識的進步與工商業發展的影響，以知識與職業為導向的教育仍較受重視，加上幼教教育學程科目限定在 26 學分的考量下，那些與謀職較無密切相關的教育內涵，在培育過程顯然較不受青睞。反而如何通過公幼甄試以求得未來幼師職涯的保障與穩定，成為同儕間最關注的議題，也成為彼此所共同認定的理想職業價值。

然而，教育不僅與知識技能有關，更與生命的成長有關，擔任教職之幼師若缺少了對於生命、愛、道德等心靈價值內涵的認識與涵養，他們以什麼作為擔任教職的信念？又擔任幼師職業角色的目的，難道僅止於追尋工作穩定與保障的價值？在幼師職涯生態中特殊的幼師職業史，或許能提供我們從不同觀點思考與看待這些議題的可能。本研究即是以一位自願放棄較好的工作待遇與保障，抉擇從公幼離職轉任佛教私立托兒所任教之幼師為對象，在對其職涯轉換行動的好奇下，期望探究這位幼師如何在職涯變遷歷程中，看待自我教師角色與所處的社會

脈絡價值、其職涯轉換與宗教經驗¹間相互牽引之互動關係。

本論文共有六個章節，章節內容鋪排依次為：從研究背景與動機的形成到研究目的與問題的說明；研究對象所處場域介紹、研究設計的說明、資料的分析與詮釋；最後，針對本研究核心命題探討幼師教職生涯之停滯與創化、並提出本研究之回顧與展望。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的形成

一、與研究對象的邂逅—佳佳²老師

在研究所「幼教課程與教學」這門課的期末作業是讓我們針對 Pinar, Reynold, Slattery & Taubman 於 1996 年所著《Understanding Curriculum》這本書上最有興趣的一章，從中發展出一個與課程教學有關的小型研究。我選擇了第九章「Understanding Curriculum as Poststructuralist, Deconstructed, Postmodern Text」。閱讀完這個章節後我體認到，「後現代³」的多元觀點其實是帶來開啟尊重與包容的新契機，但伴隨此觀點而來的反主流與反霸權聲浪，不僅使許多傳統的絕對標準受到質疑與解構，代表人類精神支柱的道德感也漸漸被忽視了。然而就我看來，道德感在這個重視物質、功利與忽視心靈的時代中，仍需被彰顯。要改善這樣的社會狀態，透過教育的途徑總是一個可能，其中道德教育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這樣的體認引發我想了解道德教育在學前教育階段實施的情形：一般幼稚園與托兒所的教學，多少會教導幼兒們與道德有關的常規與概念，但現今坊間是否存在以道德教育為其教學特色的幼兒教育機構？

¹ 本文的宗教經驗主要是指研究對象從小到大接觸宗教之經驗。

² 佳佳乃為化名。

³ 後現代主義為二十世紀後半葉廣泛流行的一種思潮，它最初指的是在藝術、科技與科學方面的徹底改革，近年來則是指對啟蒙以來西方文明社會—即現代主義的省思，企圖去質疑、解構主流與傳統的價值及論述。「後」代表著前一時期的延續，也不同于前一時期(Pinar, Reynold, Slattery and Taubman, 1996 : 451 ; 郭實渝, 1996 : 239)。

當時我正參加佛教機構「財團法人慧心文教基金會⁴」《菩提道次第廣論》研討班，前後已一年多⁵，透過那裡認識的朋友打聽到基金會設有「德樂托兒所⁶」，是以儒家教育內涵為精神來經營，於是決定前往認識這所幼教機構。在正式拜訪前，我先跟當時的園長說明想了解德樂托兒所的課程與教學。拜訪當天，園長安排我在大班觀摩一整天的教學，這班的老師就是佳佳老師。

佳佳老師有著瘦高的外形，身高大約一百六十多，皮膚白，留著一頭俐落的短髮，並戴著一副眼鏡。我們簡短的彼此自我介紹後，得知她到德樂托兒所之前曾經在公幼任教過，這樣的選擇與私幼教師希望擠向公幼任教，尋求安定有保障的生活之情況剛好相反，於是我對她為何願意從公幼轉向私幼任教產生了興趣，即對其在怎樣的處境經驗下，選擇向下的職業流動的現象感到好奇。而原先對該機構如何進行「道德教育」課程的初衷逐漸褪去。

以目前台灣幼教生態而言，大多數幼教老師基於公私幼環境與生存條件的落差，會傾向選擇到公幼這塊沃土耕耘他們的理想。由法令的制定，我們能看到公、私幼教師福利與待遇被保障上的差異。民國 84 年教育部為了統一規範各級學校教師的權力、義務、並保障教師的基本生活而擬定「教師法」，但其第三十六條的規定：「本法各相關條文之規定，於公立幼稚園及已完成財團法人登記之私立幼稚園專任教師準用之。未辦理財團法人登記之私立幼稚園專任教師，除本法第廿五條⁷、廿六條⁸外，得準用本法相關條文之規定」，使得非財團法人私幼教師的退撫、資遣、保險，及參與教師組織的權益沒有因此也獲得強制性的保障。加上

⁴ 在口試委員建議下，本研究亦將該機構以化名處理。

⁵ 我於民國 88 年透過母親介紹而參加慧心團體舉辦的「大專青年成長營」，因認同其所論述「如在無限生命中心靈提升」的理念，希望繼續學習心靈提升的課程，隔年在團體其他成員的介紹下學習《菩提道次第廣論》。《菩提道次第廣論》簡稱《廣論》，詳細說明請參考附錄四。

⁶ 化名，詳細說明請參考第二章第二節。

⁷ 第廿五條條文為：教師退休撫恤基金之撥繳、管理及運用應設置專門管理及營運機構辦理。

⁸ 第廿六條條文為：教師組織分為三級：在學校為學校教師會，在直轄市及縣(市)為地方教師會，在中央為全國教師會。學校班級數少於二十班時，得跨區(鄉、鎮)合併成立學校教師會。各級教師組織之設立，應依人民團體法規定向該主管機關申請報備、立案。地方教師會需有行政區內半數以上學校教師會加入，使得設立。全國教師會需有半數以上之地方教師會加入使得設立。

「幼稚教育法」第十三條中規定：「私立幼稚園園長、教師、職員之待遇、退休、撫恤及福利等，由各私立幼稚園參照有關法令訂定章程，籌措專款辦理」，在大多數私立幼稚園以生存為優先考量的情況下，不但教師的薪資待遇被壓低，福利也被忽視(林佩蓉，1994：24)。而 91 年公佈的「全國幼兒教育普查報告」結果顯示，有 95.3%自訂教師待遇，只有 4.7%比照公幼待遇標準，有 6%的私幼教師薪資低於勞基法規定的 17400 元 (盧美貴，2002：10、12)。

在行政院主計處的調查中，以民國 83 年剛從幼專畢業的新任教師為例，若在公立幼稚園任教，每月可領 29595 元，且一年有 14 個月薪津之固定收入；若在私立幼稚園任教，則每月薪資多在 14600~20500 元之間，而一年固定收入為 12 個月薪津 (林佩蓉，1994：19)，在這樣的落差中，「私立幼稚園教師薪資待遇不合理」的問題，被列為「當前幼教嚴重問題排行榜」的第三位 (毛連塏、吳清山，1994：171)，同時也被列為第三個極需改進的問題。而在民國 91 年台北市政府教育局的專案研究計畫「台北市私立幼稚園教師薪資補助規劃方案」中指出，大學畢業、年資 0~5 年的公幼教師平均月薪資為 39272 元，私幼教師則為 30896 元，且其差距將隨年資增加逐漸擴大 (洪福財，2002：97-98)；自民國 94 年一月一日開始，軍公教人員更調薪 3%，俸額約增加 335 元至 1515 元；專業加給增加 510 至 1150 元；主管職務加給增加 110 至 1030 元 (民生報，2005 年 1 月 25 日)。

由於政策法令對於教師權益的保障，在對象上無法普及所有的私幼教師，在此情況下，考上公幼成為許多合格教師的理想，自公立幼稚園公開甄選教師以來，許多私立幼稚園園長也常必須面臨園內教師參加公立幼稚園甄試而離職的問題 (林育璋，1999：15-16)。儘管公幼教師缺額不多，但公幼招聘老師時常出現僧多粥少的情況。例如民國 89 年台北縣參加聯招的四十七所幼稚園只有七十七個名額，但報名人數卻高達一千三百一十四人，錄取率只有 5.85% (聯合報，2000 年 7 月 20 日)，可見競爭激烈的情況。

佳佳老師與大部分幼師同樣身處於公、私幼資源不均、生存條件優劣不等的幼教生態中，她卻放棄已有的「富」，選擇到資源較「貧」、生存條件較「劣」的私幼任教，此一反主流趨勢向下流動的職涯轉換歷程現象，與其背後的推動因素，成了我想研究探索的核心主軸。

二、自身宗教經驗之觸動

在我的生命成長經驗中，我的職涯觀也是因宗教經驗而產生轉變。大學畢業前，我理想的職業生涯圖像是「要具備高學歷」，深信人有高學歷將能帶來高社會地位與工作待遇。這樣的想法，直到我大學畢業那年暑假參加慧心文教基金會舉辦的「全國大專青年成長營」活動，接觸到「生命無限」的概念後，才開始產生轉變。我體悟在生命不斷相續的過程中，當死亡來臨時，親友、金錢、名利等身外的一切皆帶不走，唯有個人的習性、喜好、與人相處的關係等，與心靈有關的一切才是生命的核心。由此我理解到，生命的成長實宜著眼於心靈層面的提升，而佛法正提供我通往心靈提升之路的指引。學佛期間，看到許多依照佛法實踐的人們，他們內心的靈巧、寬闊讓我心嚮往；表現於外的無私、奉獻行為則讓我感動，甚至想要向他們效學。而從自己親身參與義工的經驗中，也逐漸感受到：生命的成長來自內在的轉化，而且造福人群比獨善其身，更能彰顯自我生命的價值。生命觀的轉變與自我從實踐中得到的體驗，逐漸影響我看待未來將邁入之教職生涯的視域，對於未來的生涯發展，也開始期許自己能在此專業領域社群中，踏實發揮自我專業角色的價值、真實地利益他人。

參觀德樂托兒所的過程中，感受到園中教學理念與課程實施帶有幾分宗教色彩。例如上課前後，老師都會帶領幼兒向佛菩薩的照片行三鞠躬，也會教唱佛教的讚頌。另外，園中的教師都是參加基金會《廣論》研討班的學員，而家長也必須至少有一位是《廣論》學員，其幼兒才能在德樂托兒所就讀。連結佳佳老師的獨特轉變與經歷，似乎指向這種轉變顯然與她自身的宗教經驗有關，後來正式進

行佳佳老師的「職業史」敘述訪談，仔細閱讀轉錄的文本⁹後，確認其從自身生命經歷因宗教觀的開示而牽引出人生行動價值觀的轉變，宗教經驗在其職涯變遷歷程中，的確扮演著轉化的角色。在這樣的認識下，更增強了我深究人與宗教之間關係的渴望。

英國神學家 Macquarrie (1966/1998 : 81-82) 提供了一個幫助我們進入理解人與宗教的關係之起點，即思考：「是什麼使人區別於世上其他事物？」他採存在主義者的「實存」¹⁰(existence)觀點回答這個問題。他提到：

「『實存』一詞不是從可能出現在世上的任何東西這一傳統意義上來理解的，而是從它本來的『站出來』(standing out)這一意義上來理解。人與其他事物如貓、樹木、岩石都存在著，但只有人對自己的存在是開放的，他不僅存在，而且知道自己存在這一事實，在某程度上還知道自己是什麼。並不是人的內心生活在某種主觀內省中向自己開放，而是已經捲入了一個人與物之世界的生活中向他自己開放。」

他認為根據存在主義哲學家的術語稱為「實存」的東西，就是其他現代哲學家稱為人的「超越」的同一現象。在某方面，「超越」這一概念更恰當地表達了人的存有的運動特點，即總是不斷地超越自身條件的特定階段，這正是人的本性。而傳統的「精神」一詞也表達了某些同樣的思想，正是賦有精神，才使人成為創造性的、負責任的，才使人超升於低水準的生命之上。不論是實存、超越或精神，皆指作為一種未完成的、開放的存在的人性，也正在進入種種尚待開展的可能性之中 (Macquarrie, 1966/1998 : 83-84)。基本上，這種對於個體內在超越性的肯定，是儒、釋、道、回、基等各正信宗教的共法 (沈清松, 2000 : 11)。然而，人仍有其限制性，就如佛教雖肯定人的本質乃為全然清明與純淨之「佛性」，是一種具備深淵智慧、廣大悲心與堅強意志等種種潛能的圓滿人格，但錯誤的執著「無明」所衍生的眾多煩惱，則使其無法做正確的判斷而招致痛苦。此

⁹ 請參考附錄四「佳佳老師職業史敘述訪談文本」。

¹⁰ 也可譯為存在、生存。

論述即如 Macquarrie (1966/1998 : 83-84) 所指出，人雖是站在存在與行動的各種潛在可能性面前的實存者，然而他在各種存在的方式中做出抉擇的自由時，此自由的範圍可能是很小的，人的理性與非理性、責任感與無能力、憂慮與希望等兩極性，為其所帶來的緊張對立，永遠是實存的特點。

即使如此，發現自己被拋入實存的人們仍不得不力求使實存有意義，因為要去承認此矛盾的實存最後要在死亡中歸於虛無，將使人的願望與可能性失去意義。Frankl 即主張，尋求人生意義是人類最基本的任務，意義意志(will to meaning) 屬於人之本性，它早已在那裡，人的任務只是去發掘而已(Frankl, 1963 : 154,171 , 引自呂漁亭，1999 : 1121)。那麼，要如何克服兩極性關係為生命帶來的矛盾與衝突，以找到自我生命的意義？Macquarrie 認為，由於人們發現自己此生的任務是要達到真正的自我，但又無力掌握這樣的生存，於是去探尋一個超越人類的支持以充實我們有限的生存，這樣的概念就有了立足點(Macquarrie, 1966/1998 : 86-89)。事實上，追溯各大宗教發展的本源，也是始於人類對其自身有限性的確認，以及對這種有限性超越的願望(楊玉輝，1993 : 598)。沈清松對「人文信仰」與「宗教信仰」的闡述即道出了人與宗教的關聯性：「生命的意義在於追求真、善、美、和諧、正義等出自人性的要求，以及人性可予以實現的價值，不過隨著生命的成長，人會發現每個人都是脆弱而有限的，最後都可能背叛理想，使所追求的價值成空，於是會察覺到人本身不是信仰的最後保障，而需要向宗教信仰延伸。宗教信仰會將這些價值的最後基礎投注在超越者身上，由於相信超越者，人們所相信的真、善、美、正義等，就變成神聖的價值；也由於透過制度性的教義、教規與禮儀，使人們更接近超越與體會神聖(沈清松，2000 : 13-15)。」

佛法中「皈依」的內涵也是在此基礎上闡述而出。佛陀宣說的「苦、集、滅、道」四諦，指出了生命中現實存在的不圓滿狀態(苦諦)與成因(集諦)，並揭示了人類潛能所能開展出的極致完美境地(滅諦)與途徑(道諦)，人們透過思惟苦諦、集諦的道理而意欲跳脫痛苦、達致圓滿狀態的情況下，象徵神聖價值的

超越者「佛、法、僧」三寶成了他們效學與歸投依靠的對象，也就是基於對三寶功德的渴仰，人們發起誓願要皈依的主動性，期許自己跳脫舊習與煩惱，轉而向「佛」學習、依著佛所教授的「佛法」次第實踐、並選擇依法實踐的「僧」作為學習的助伴，使自我逐步接近所皈依的超越者。就我學佛的經驗來說，透過師長的引導我理解到「皈依」不僅是象徵自己成為佛弟子的外在入門儀式，更是透過此莊嚴儀式來策勵自我轉化內在的一種承諾。即在三寶面前自我承許要從當下起，將生命的重心投注到「為利有情願成佛」的目標上，當我為了達成此目標而將佛法作為一切生活實踐與處世哲學的取捨依憑時，生命的軌跡即開始轉變。

從接觸宗教的經驗中，我實際體會到，受到生命楷模的影響與依照佛法的道理思擇自我言行的過程中，生命的狀態逐漸從追求現世、物質、自利，轉向為追求未來世、心靈與利他的歷程，這段歷程影響了尚未踏入職場的我的職涯觀。生命觀與職涯觀在宗教思維的影響下呈現超越過去的可能，對於已經擔任教職的佳佳老師而言，宗教觀又是如何影響她的職涯觀？在其特殊的職涯轉向歷程中，宗教經驗在其實踐幼教專業的生命中又扮演怎樣的角​​色呢？這是本研究核心的關注。

三、對幼師職涯變遷歷程之觀照

在回顧自身宗教經驗中，我體認到生涯發展的歷程必受到所處社會脈絡與生命重要事件的牽動；而自我之社會價值體系信仰的轉移，更是影響生涯發展變遷的關鍵。由此生命經驗來思考幼教專業領域的議題，我決定選擇以關注脈絡性、整體性觀點來理解幼師職涯發展歷程的傳記研究取向；也期望從幼師職涯變遷歷程中，理解個體如何看待自我與所處社會脈絡互動關係的主觀賦意動態歷程。

然歷年來（民國 81 年~93 年）國內學術領域對「幼師職涯」議題的探討並不多見，以博碩士論文為例，「教師生涯」的相關文獻多以中、小學教師為研究

對象。有些主題探討教師生涯發展與不同變項如專業成長需求、工作滿意度、生涯關注、組織承諾等之間的關係（例如江慧萍，2004；林靖芬，1999；曾慧敏，1993；陳珮琦，2003），但多採階段發展論關注於教師生涯發展到達哪一階段、影響發展階段的個人背景因素有哪些、以及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教師，其在專業成長需求程度、層面或生涯關注內涵上有怎樣的差異；而在探討影響教師生涯發展因素上（例如陳德欣，1993；陳志樺，1995；楊素芬，2003），則關注於個人背景因素（例如家庭支持、個人志趣、價值觀念、生涯承諾）組織環境因素（例如教學回饋、行政管理、學校氣氛）、偶發事件等對教師生涯發展階段或需求的影響；另外依研究者興趣焦點的不同而鎖定探究教師生涯發展的不同時期，如退休、生涯停滯期或生涯轉變時期，關注的層面也略有差異（例如王培瑾，1997；朱俊淇，2000；黃淑貞，2004）。以退休教師為研究對象者，關注於退休教師的生涯發展目標、規劃類型、影響生涯發展的相關因素；以生涯停滯期為探究主軸的，關注停滯期出現的時機、停滯類型與教師的因應策略；以探討生涯轉變為核心的研究，目的則在瞭解影響教師生涯轉變的原因與經歷的階段。此外，僅有少數幾篇研究深入理解教師生涯發展的變遷歷程，例如戴素珍（2001）探究一位在職進修的已婚女性教師之生涯發展歷程；陳怡錚（2000）探究一位國中女性教師生涯發展的社會脈絡與生涯觀等。

這些與「教師生涯」主題相關的文獻研究中，大部分的研究結果皆指出了影響教師生涯發展的相關內涵，例如個人志趣是最能預測教師生涯的變項（孫國華，1997：145），或者宗教因素會影響退休教師的生涯發展（黃淑貞，2004：83），但其間的互動關係如何、影響的歷程如何則未能進一步說明闡述。也就是說，這些研究對於教師與社會環境的互動，及教師是在怎樣的經驗下形成其生涯觀點與生涯實踐的長期歷程，並未加以探討。自 90 年代生命傳記史取向應用於教育學研究以來，教師生涯發展的脈絡性歷程與教師主體觀點已逐漸在教師研究中顯現，只是「幼師」專業社群藉此管道發聲的仍屬少數。事實上，幼師可說是幼教

教學職場中的核心人物，其職涯發展的動態歷程關係著幼師自我的專業成長，也影響著教學對象的學習成長，故這方面的研究實值得進一步深入探究與開發。

民國 90 年政大教育所與幼教所共同舉辦的「眾聲喧嘩—質性研究法理論與實務對話國際學術研討會」，以及民國 91 年舉辦的「幼兒教育與研究方法系列研討會」，讓我有機會理解到教育學中的生命傳記研究取向，如何透過語言分析來理解個體如何建構他們的社會世界、個體如何開展其新觀念，以及如何從新世界觀中獲益且成功地解決問題（Kokemohr, 2002a：4）。而從碩一的「質性研究法」到碩二的「生命口述傳記專題研究」課程中，我學習到 Schutze 所發展的敘述訪談法，一個在生命傳記研究中已被公認的典型資料採集方法（Marotzki, 1999/2001：5），其脫離一般問與答的訪談模式，能藉由敘說者自我主導完成，採集到個體生命長期歷程的濃縮經驗，包括個體生命史的面貌、職業生活的經歷或是個人特殊經歷故事的描述（倪鳴香，2004：28；Hermans, 1991/2001：1）。這些學習經驗為我具體開啟了採生命傳記研究取向探究我所關注議題的途徑與方法。於是本研究選擇該生命傳記研究取向，作為我探究幼師職涯變遷歷程的理論基礎。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本研究的目的是期盼透過生命史觀來探究幼師職業史中，宗教經驗與其職涯變遷歷程間的牽引互動關係。本研究的問題，具體而言即朝向下列方向探索：

- 一、在反主流趨勢向下流動的職涯變遷歷程中，幼師如何看待自我教師專業角色與所處的社會脈絡價值？其又是在何種處境經驗下，選擇辭去公幼教職，轉移至私立佛教托兒所任教？
- 二、在職涯轉向歷程中，個體之宗教觀如何影響幼師的職涯觀？宗教經驗在其實踐幼師專業的生命中，扮演怎樣的角色？